

◎ 中小学教师通识培训教材编写组 编写

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研修读本

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研修读本

Zhongxiao xue Jiaoshi Zhiye Daode Yanxiu Duben

中小学教师通识培训教材编写组 编写

b



高等教育出版社·北京
HIGHER EDUCATION PRESS BEIJING

内容提要

本书以提高教师职业道德修养水平和践行能力为主旨，主要包括以下内容：《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2008年修订）》解读，《小学教师专业标准（试行）》和《中学教师专业标准（试行）》解读，中小学教师最应掌握的教育法律、法规和政策，职业认同与职业理想，中小学教师学术规范，中小学生心理健康知识，中小学教师心理健康与维护。每个专题前设计“学习目标”，专题后设计“思考与实践”，帮助教师反思和改善自己在教育教学中的师德行为。

本书可作为中小学教师进行师德学习的读本，也可为各地进行中小学教师师德培训提供资源支持。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研修读本 / 中小学教师通识培训教材编写组编写. -- 北京 :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2.8
ISBN 978 - 7 - 04 - 035769 - 1

I. ①中… II. ①中… III. ①中学教师 - 职业道德 - 师资培训 - 学习参考资料 ②小学教师 - 职业道德 - 师资培训 - 学习参考资料 IV. ①G635.1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149881 号

策划编辑 米 琼 苏伶俐 责任编辑 王文颖 特约编辑 任海燕 封面设计 于 涛
版式设计 杜微言 责任校对 金 辉 责任印制 田 甜

出版发行	高等教育出版社	咨询电话	400 - 810 - 0598
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 4 号	网 址	http://www.hep.edu.cn
邮 政 编 码	100120		http://www.hep.com.cn
印 刷	北京铭传印刷有限公司	网上订购	http://www.landraco.com
开 本	787 mm × 960 mm 1/16		http://www.landraco.com.cn
印 张	12.75	版 次	2012 年 8 月第 1 版
字 数	256 千字	印 次	2012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购书热线	010 - 58581118	定 价	24.00 元

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质量问题，请到所购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物 料 号 35769 - 00

中小学教师通识培训教材编写组成员

乔琼 高雯 高艳革 任海燕
苏伶俐 米琼 王文颖

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

(2008年修订)

一、爱国守法。热爱祖国，热爱人民，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拥护社会主义。全面贯彻国家教育方针，自觉遵守教育法律法规，依法履行教师职责权利。不得有违背党和国家方针政策的言行。

二、爱岗敬业。忠诚于人民教育事业，志存高远，勤恳敬业，甘为人梯，乐于奉献。对工作高度负责，认真备课上课，认真批改作业，认真辅导学生。不得敷衍塞责。

三、关爱学生。关心爱护全体学生，尊重学生人格，平等公正对待学生。对学生严慈相济，做学生良师益友。保护学生安全，关心学生健康，维护学生权益。不讽刺、挖苦、歧视学生，不体罚或变相体罚学生。

四、教书育人。遵循教育规律，实施素质教育。循循善诱，诲人不倦，因材施教。培养学生良好品行，激发学生创新精神，促进学生全面发展。不以分数作为评价学生的唯一标准。

五、为人师表。坚守高尚情操，知荣明耻，严于律己，以身作则。衣着得体，语言规范，举止文明。关心集体，团结协作，尊重同事，尊重家长。作风正派，廉洁奉公。自觉抵制有偿家教，不利用职务之便谋取私利。

六、终身学习。崇尚科学精神，树立终身学习理念，拓宽知识视野，更新知识结构。潜心钻研业务，勇于探索创新，不断提高专业素养和教育教学水平。

目 录

上 篇

专题 1 《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2008 年修订)》解读	2
一、爱国守法：教师职业的基本要求	5
二、爱岗敬业：教师职业的本质要求	8
三、关爱学生：师德的灵魂	11
四、教书育人：教师的天职	16
五、为人师表：教师职业的内在要求	23
六、终身学习：教师专业发展不竭的动力	27
思考与实践	32
专题 2 中小学教师专业标准解读	34
一、制定教师专业标准的背景	35
二、颁布和实施《专业标准》的现实意义	36
三、《专业标准》的框架结构	39
四、“基本理念”部分解读	41
五、“基本内容”部分的解读	43
六、《专业标准》对中小学教师的影响	53
附 1 小学教师专业标准(试行)	53
附 2 中学教师专业标准(试行)	57
思考与实践	61
专题 3 知法守法，依法执教	63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节选)	64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节选)	64
三、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节选)	67
四、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节选)	72
五、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节选)	76
六、中华人民共和国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节选)	78
七、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 年)(节选)	81

思考与实践	88
-------------	----

中 篇

专题4 职业认同与职业理想：找到自己的精神家园	92
一、职业认同是时代精神和教师发展的诉求	93
二、教师职业的责任与价值	97
三、从理想的职业到职业的理想	104
思考与实践	108

专题5 学术规范：发现真问题，进行真研究，取得真成果	111
一、学术研究是当前中小学教育和教师发展的根本需要	112
二、中小学教师的学术研究规范与道德准则	116
三、中小学教师的学术研究管理规范	127
思考与实践	134

下 篇

专题6 了解学生：中小学生心理健康知识	138
一、中小学生身心发展的一般特点	139
二、中小学生认知发展的特点	143
三、中小学生情绪发展的特点	148
四、中小学生人格发展的特点	152
五、中小学生常见的心理健康问题	157
六、中小学生心理辅导的常见方法	162
思考与实践	166

专题7 阳光常驻：教师心理调适	168
一、中小学教师的一般心理特征	169
二、中小学教师的角色心理	174
三、中小学教师心理健康及维护	180
思考与实践	191

参考文献	194
后记	1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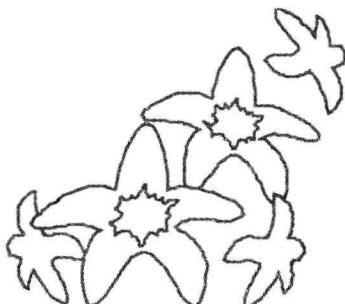


上篇

专题1 《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2008年修订)》解读

学习目标

- * 准确把握和理解《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2008年修订)》的基本内容与精神实质。
- * 能够对日常教育、教学行为中良好的师德行为和失范的师德行为进行评价、分析。
- * 能够根据《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2008年修订)》的要求，在日常教育、教学行为中规范自己的行为。



《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2008年修订)》是在我国社会经济和教育改革发展进入新的历史阶段的重要背景下重新修订并颁发的。修订过程采取了教师共同参与、共同讨论，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的方式，并力图体现以下原则：

一是坚持“以人为本”，充分体现“教育以育人为本，以学生为主体”，“办学以人才为本，以教师为主体”的理念，强调尊重教师，强调教师责任与权利的统一，充分调动广大教师的主动性、积极性和创造性。

二是坚持继承与创新相结合，既认真总结了《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1997年)执行以来的基本经验，汲取了《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1997年)中反映教师职业道德本质的基本要求，又充分考虑经济、社会和教育发展对师德提出的新要求，将优秀师德传统与时代要求有机地结合起来。

三是坚持广泛性与先进性相结合，从教师队伍现状和实际出发，面向全体教师，对教师职业道德既提出了基本要求，使之成为每位教师自觉遵守的行为准则；同时，又提出了反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基本内容的先进性要求，使广大教师有更高的道德目标。

四是倡导性要求与禁行性规定相结合，既旗帜鲜明地倡导教师加强师德修养，又从教师职业道德的阶段性特征出发，针对当前师德建设中的共性问题和突出问题，作出了若干禁行性规定，尽量体现针对性和可操作性。

《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2008年修订)》基本内容有六条，体现了教师职业特点对师德的本质要求，爱和责任是贯穿其中的核心和灵魂。

——倡导“爱国守法”，就是要求教师热爱祖国、遵纪守法。热爱祖国是每个公民，也是每个教师的神圣职责和义务。人民教师要牢记人民的嘱托，要遵循法律的规范。爱国守法是教师职业的基本要求。

——倡导“爱岗敬业”，就是要求教师对教育事业具有强烈的责任感和深厚的感情。没有责任就办不好教育，没有感情就做不好教育工作。教师要始终牢记自己的神圣职责，志存高远，把个人的成长进步同社会主义伟大事业、同祖国的繁荣富强紧密联系在一起，并在深刻的社会变革和丰富的教育实践中履行自己的光荣职责。爱岗敬业是教师职业的本质要求。

——倡导“关爱学生”，就是要求教师有热爱学生、诲人不倦的情感和爱心。亲其师，信其道。没有爱，就没有教育。教师必须关心爱护全体学生，尊重学生人格，平等公正对待学生。对学生严慈相济，做学生良师益友。保护学生安全，关心学生健康，维护学生权益。关爱学生是师德的灵魂。

——倡导“教书育人”，就是要求教师以育人为根本任务。教师必须遵循教育规律，实施素质教育。循循善诱，诲人不倦，因材施教。培养学生良好品行，激发学生创新精神，促进学生全面发展。教书育人是教师的天职。

——倡导“为人师表”，就是要求教师言传身教，以身立教。“为人师表”对

教师工作具有特殊重要的意义。教师要坚守高尚情操，知荣明耻，严于律己，以身作则，在各个方面率先垂范，做学生的榜样，以自己的人格魅力和学识魅力教育影响学生。要关心集体，团结协作，尊重同事，尊重家长。作风正派，廉洁奉公。为人师表是教师职业的内在要求。

——倡导“终身学习”，就是要求教师做终身学习的表率。终身学习是时代发展的要求，也是教师职业特点所决定的。教师必须树立终身学习理念，不断加强自己的师德学习和业务学习，潜心钻研知识，勇于探索创新，不断提高思想道德素质、专业素养和教育教学水平。终身学习是教师专业发展不竭的动力。

学习贯彻《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2008年修订)》重在实践，重在自律，重在行动。中小学教师应自觉践行师德规范，从点滴做起，把职业道德规范转化为实际行动。

关于如何引导中小学教师自觉践行师德，各地采取了相应的措施，如辽宁省就颁发了相应的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规范。

辽宁省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规范(试行)

一、拥护四项基本原则，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不得有违背四项基本原则和国家法律法规的言行。

二、宣传先进文化，普及科学知识；禁止宣扬封建迷信和歪理邪说，不参与邪教活动，不传播有害学生身心健康的思想。

三、热爱学生，尊重学生人格，确立民主平等的师生关系；不讽刺、挖苦、歧视学生，不体罚或变相体罚学生。

四、自觉维护人民教师形象，廉洁从教；不利用职务谋取私利，不向学生推销商品，不向学生和家长索要财物。

五、模范遵守社会公德，语言规范健康，行为举止文明礼貌；不赌博，不酗酒，不在教学区内或学生面前吸烟，不做违反社会公德的事。

六、为人师表，用文明健康、积极向上的言行教育和感染学生。举止端庄，着装整洁得体，朴素大方；不穿戴奢靡，不穿奇装异服。

七、努力学习新的教育理论、遵循教育规律，为每个学生负责；不公开排列学生的考试名次，不单纯以学习成绩评价学生，不用罚款或变相罚款的方式教育学生。

八、密切与学生家长的联系，尊重学生家长，坚持进行家访；不指责、训斥家长。

九、关心集体，尊重同事；不做有损于集体荣誉和不利于同志团结的事。

十、敬业爱岗、诲人不倦、恪尽职守；不违反学校规章制度，不擅自调课、缺课，不擅离职守，不乱办班、乱补课。

一、爱国守法：教师职业的基本要求^①

爱国守法。热爱祖国，热爱人民，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拥护社会主义。遵守国家的宪法和法律，依法履行教师职责。全面贯彻国家教育方针。不得有违背党和国家方针政策的言行。

倡导“爱国守法”，就是要求教师热爱祖国、遵纪守法。热爱祖国是每个公民，也是每个教师的神圣职责和义务。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是我国现代化建设的重要目标。要实现这一目标，需要包括教师在内的每个社会成员都知法守法，用法律来规范自己的行为，不做法律禁止的事情。

(一) 爱国守法是对教师职业的基本要求

爱国是中华民族的优良传统，是中国各族人民道德品质的重要特征，是一个国家生存和发展的精神支柱。热爱自己的祖国是每个公民的义务。

爱国是一种普遍而崇高的思想感情，是人们对祖国的各族人民、历史文化、民族传统、锦绣河山等的热爱。这种感情深刻体现了个人和祖国的道德关系，它对人们的思想和行为产生强烈影响，使个人把自己的命运和祖国的命运紧紧联系在一起，从而明确自己肩负的关乎国家兴盛的历史使命和本职工作。

爱国作为教师的职业道德规范，是教师做好本职工作的支撑点。教师是人类灵魂的工程师，肩负着为祖国、民族培养建设者和接班人的使命，教师的职业行为直接关系到受教育者思想品德和健全人格的养成，关系到国家的兴亡与民族的复兴。因此，对教师的道德要求要高于国家对公民的一般道德要求，教师要把热爱祖国作为自己的神圣职责，不断强化自己的爱国意识，做一个忠实的爱国者。

守法是宪法所规定的所有社会组织、国家机关和公民的基本义务，是指守法主体以法律为自己的行为准则，依照法律行使权利、履行义务的活动。教师职业的神圣性、示范性，要求教师成为守法的楷模，进而对受教育者的守法行为产生潜移默化的影响，实现全体国民法律素质提升，为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奠定基础。

案例一：辽宁省某小学教师程××，以辅导批改作业为名，对班级中的6名女生进行多次猥亵、强奸，事发后被依法判处死刑。身为“人民教师”，程××的罪行如此严重，令人发指，而他竟然“还真没意识到这是犯罪”（程××的原话）。

案例二：陕西省某中学高一学生王同学，到学校上课时内套一件称为“一把

^① 本章此后部分根据以下图书相关内容改编：教育部师范教育司. 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学习手册. 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08.

火”的红衬衫。班主任孙×发现后立即命令其在教室里脱掉。自尊心很强的王同学坚持不脱并回到自己的座位上。孙×走过去将王同学拉下座位，并把他的语文书等从后窗扔出，还大声喊：“出去！我这个班不要你，以后别来了。”此后，孙×和学校一直未向家长通报情况，数天后发现王同学投湖身亡。

类似案例一的案件，近年来时有发生，虽然那些只是教师队伍中的极少数品行不良的人的个别行为，但是犯罪性质严重，社会影响恶劣，不仅危害当事学生的终身，而且严重损害了教师群体的社会形象。而程××居然“还真没意识到这是犯罪”，真是可悲可叹。

需要指出的是，在教育教学实践中，除了这些严重的、为人不齿的犯罪行为，还有一些容易被人忽视的违法行为，例如，学校在处理违纪学生时采取停课处罚，实际上就侵犯了未成年人的受教育权；老师让学生罚站，放学后禁止学生回家，强行向学生征订读物，侵犯了未成年人的身体自由权和内心自由权；学生考试成绩太差，老师嘲笑他们为“蠢猪”等，侵害了未成年人的名誉权；老师私拆信件，张榜公布考试成绩和排列名次，侵害了未成年人的隐私权；老师因学生上课看课外书、玩游戏机而没收学生的课外书和游戏机等，侵害了学生的独立财产权；寄宿学校老师没有及时救助患病学生，侵犯了未成年人的生活获得照顾权；有的学校罚学困生干学校里的脏活累活，侵害了未成年人的拒绝不合理劳动权；等等。

这些违法行为，通常似乎不会造成什么不良的后果，现实中也很少有人追究责任，但是这些看似不经意的违法行为，有时也能造成类似案例二中那样不可挽回的后果。孙×仅因学生穿衣不当的问题，在未履行任何手续的情况下，就不让学生上学，这一做法侵犯了学生的受教育权，并且造成了严重后果，不仅对学生及其家庭造成不可挽回的损失，自己也要承担相应的后果。

（二）热爱祖国，热爱人民，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拥护社会主义

“热爱祖国，热爱人民，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拥护社会主义”，是从职业道德角度对教师提出的政治要求。

祖国和人民是分不开的，爱国必爱人民。对祖国人民的热爱要求教师在教育教学过程中，认真学习祖国的历史文化，弘扬祖国人民创造的优秀文化成果，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为祖国服务，维护民族团结，促进祖国统一。

社会主义制度是我国劳动人民根本利益的保障和幸福生活的来源，只有社会主义才能救中国和发展中国，这是中国人民历史的选择。中国共产党作为中国社会主义制度的奠基者，作为先进生产力、先进文化的代表，最能代表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因此，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拥护社会主义，既是一项政治规范，又是教

师的职业道德规范，是爱祖国、爱人民的具体体现。

教师职业行为具有示范性，中小学生行为具有可塑性、模仿性、向师性，教师只有热爱祖国、热爱人民、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拥护社会主义制度，才能潜移默化地教育和引导学生形成追求高尚、好学上进的良好风尚，将学生培养成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与接班人。

（三）自觉遵守教育法律法规，依法履行教师职责

教师作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首先应该做到遵守宪法和国家的其他法律。宪法与法律是国家意志的体现，是对一切社会组织和公民都具有约束力的基本行为准则体系，任何组织和个人都必须遵守宪法和法律。

同时，教师应认真遵守教育法律法规。教育法律法规不仅规范和保护着教育事业的发展，对于维护教师、学生的权益，制约教师的教育教学行为也有直接的保护和规范作用。教师不仅要能用法律维护学生和自身利益，还要依照这些法律来规范自己的行为，履行教师义务，依法对学生进行管理。

总之，教师必须学习、掌握有关教育法律法规和其他法律知识，做到知法、懂法、守法，依法履行职责，做遵纪守法的楷模。

（四）全面贯彻国家教育方针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第五条规定的国家教育方针是：“教育必须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必须与生产劳动相结合，培养德、智、体等方面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人。”

全面贯彻国家的教育方针，必须全面实施素质教育。所谓素质，是指人在先天生理基础上，受后天环境和教育影响，通过自身认识和实践，形成相对稳定的身心发展的基本品质。素质教育，是指以提高人的思想道德素质、文化素质、专业素质、身体心理素质为根本内容和目的的教育。素质教育就是要解决“培养什么人”和“怎样培养人”这两大问题。素质教育的基本价值取向是以人为本、育人为本，是面向未来、促进学生全面发展的教育。通俗地讲，素质教育就是让我们的孩子既要成人，又要成才。成人，就是育人为本、德育为首。成才，就是三百六十行，行行能成才。

实施素质教育，不仅关系到一个民族的未来，也关系到每一个家庭的未来。孩子身心健康、人格健全、学会做人，有特长、有技能，一生平安，是每一个家长的愿望，也是素质教育的目标。

教师是国家教育方针的执行者，教师必须全面贯彻国家的教育方针，全面实施素质教育，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人。

（五）不得有违背党和国家方针政策的言行

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代表了最广大人民群众的利益，集中反映了最广大人民群众的愿望和要求。教师的职业性质，决定了教师不能在其职业活动中，特别是在自己的劳动对象——学生面前，散布与国家政策法规不一致的言论，宣扬与国家政策法规不一致的观点。由于中小学生是未成年人，辨别是非的能力和自我控制的能力都处在培养阶段。因此，中小学教师传授给学生的知识必须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符合科学规律。教师对于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应当身体力行，从自己做起，为人表率，这本身就是一种巨大的力量，必然会对学生产生重要的示范和带动作用。

二、爱岗敬业：教师职业的本质要求

爱岗敬业。忠诚于人民教育事业，志存高远，勤恳敬业，甘为人梯，乐于奉献。对工作高度负责，认真备课上课，认真批改作业，认真辅导学生。不得敷衍塞责。

倡导“爱岗敬业”，就是要求教师对教育事业具有强烈的责任感和深厚的感情。没有责任就办不好教育，没有感情就做不好教育工作。教师要始终牢记自己的神圣职责，志存高远，把个人的成长进步同社会主义伟大事业、同祖国的繁荣富强紧密联系在一起，并在深刻的社会变革和丰富的教育实践中履行自己的光荣职责。

（一）爱岗敬业是教师的神圣职责

《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2008年修订）》把“爱岗敬业”放在突出地位。2007年8月31日，胡锦涛总书记在全国优秀教师代表座谈会上发表重要讲话，对全国广大教师提出了“爱岗敬业、关爱学生，刻苦钻研、严谨笃学，勇于创新、奋发进取，淡泊名利、志存高远”的殷切希望，也把“爱岗敬业”放在第一位。

教师的爱岗敬业有着特别重要的意义。这是因为，教师的职业不同于其他任何职业：

第一，其他职业的工作对象往往是物，是机械的无生命的物体（质），而教师的工作对象是人，而且是生动活泼的正在成长中的儿童青少年，他们有主观能动性，有自身发展成长的规律。

第二，其他职业的工作大多要使用某种工具作用于对象，而教师更重要的是依靠自身的知识魅力和人格魅力来影响学生。

第三，其他职业可以允许产生废品或次品，而教师的职业不允许出现次品，更不能出现废品，教师要把每个学生都培养成才。

第四，其他职业总是为今天的社会服务，而教师的职业是为未来社会服务，培养未来社会的领导人才、建设人才。教师是人类知识的传授者、智慧的启迪者、情操的陶冶者、心灵的铸造者。

教师要深刻理解爱岗敬业的重大意义。正如上海特级教师于漪所说的：“教师的责任非比寻常，它寄托着祖国的期望，人民的嘱托。国家将自己的未来，托付在教师肩上，这是对我们教师极大的信任；家家户户把自己的希望，交付给教师培养，这是对我们教师的高度信赖。教师的责任大如天，使命重如山，一个肩膀挑着学生的现在，一个肩膀挑着祖国的未来。今天的教育质量，就是明天的国民素质。”因此，爱岗敬业是教师的神圣职责。

（二）淡泊名利，志存高远，忠诚于人民的教育事业

教师爱岗敬业，就是要忠诚于党和人民的教育事业，热爱教育事业。当今世界，科学技术日新月异，国际竞争日益激烈，人才资源是提高综合国力和国际竞争力的决定性因素。中国的未来发展，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归根结底要靠人才。而人才培养的基础在教育。因此，每个教师都要充分认识教育对社会发展的基础性、先导性、全局性地位和作用，充分认识发展教育事业是我国建设人力资源强国，建设创新型国家，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必然选择。每位教师都要志存高远，树立崇高的教师职业理想、坚定的职业信念和献身教育事业的决心。

教育是未来的事业，儿童是民族的未来。教师要把一个不懂事的孩子培养成国家的栋梁、民族的脊梁，要付出毕生的精力。教师的工作是平凡的，每天上课、备课、批改作业，为学生解惑排难；但教师的职业又是伟大的，教师要把儿童这棵幼苗培育成参天大树。古人说：“十年树木，百年树人。”说明创造物质产品是相对容易的，而塑造人、铸造人的精神要经过几代人的努力。因此，教师要满怀对学生的真心关爱，以学生的发展为本，甘为人梯，乐于奉献，用心灵和汗水一点一滴地滋润学生的心田，把全部精力和满腔热情献给教育事业。

在市场经济条件下，社会上有着各种各样的诱惑，对教师是极大的挑战。只有对儿童怀有真情和热爱，对教育充满坚定信念的人，才能淡泊名利，志存高远，终身献给教育事业。

（三）勤恳敬业，严谨笃学，对工作高度负责

教师有了崇高的职业理想、坚定的职业信念和献身教育事业的精神，就要体现在日常的工作中。教师要对工作高度负责，勤恳敬业，严谨笃学，不敷衍塞责。

第一，教师要认真执行国家的教育方针，全面推进素质教育。这就是要把德育放在首位，以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为重点，使学生在德、智、体、美诸方面全面发展。教学是学校的中心工作。教师要认真执行国家制定的课程标准，认

真备好每节课，上好每节课，保证每节课的有效教学；认真批改作业，认真辅导学生，为学生解惑排难。

第二，教师要认真钻研教材，掌握教材的重点和难点，不断提高自己的教学能力和教学质量。在教学中，教师不仅要传授知识，而且要重视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教会他们自己学习、主动获得知识的能力。所谓“授之以鱼不如授之以渔”。教师要克服只重眼前不重未来、只重分数不重能力的倾向，把提高学生素质作为自己的工作目标，不用分数给学生排队。

第三，教师要认真研究学生。每个学生都是独特的个体。他们的天赋素质有差异，兴趣爱好各不同，每个学生的智力结构都不一样，所处的环境也各不相同，在不同时间不同场合的反应也会有所不同，教师要用心观察学生，根据不同的学生、不同的情况，灵活运用不同的方法，对学生提出不同的要求，使他们始终保持良好的精神状态。同时要注意发扬他们的特长，扬长避短，使他们潜在的智能得到充分的发展。

第四，教师要更新教育观念，不断创新，改善教学方法，采用启发式，反对注入式，加强社会实践活动，培养学生的创造性思维能力，使学生生动活泼、主动地发展。

第五，教师要关照每一个学生，对每个学生负责，相信每个学生都能成才。不能只喜爱学习成绩好的学生，不要把学生分成三六九等。对学习困难的学生要特别关照，因为他们特别需要老师的帮助，老师要花更多的时间对他们进行个别辅导和帮助，要多鼓励，少批评，增强他们的自信心。学生中可能会有个别的偏才，要注意保护他的爱好，发挥他的特长。

案例一：她是全国著名特级教师，儿童教育家，她提出了一系列自己独特的教育主张，创立了情境教学、情境教育、情境课程，构建了情境教育的理论框架和操作体系，成为我国实施素质教育的重要模式之一。她就是全国育人楷模李吉林。

案例二：南京行知小学杨瑞清老师 1981 年晓庄师范毕业，立志做陶行知一样的人，主动要求到最偏僻最艰苦的农村去教书，要让农村的孩子也享受到最好的教育。他在农村已经工作 30 多年。他说：“农村教师可以不进城，可以不被提拔，也可以不发财，但是不可以不自信，不可以不快乐，不可以不成长。”他躬身实践，勤于读书，工作以来读书笔记就有 150 多本。《走在行知路上》一书就是他的教育思想和实践的结晶。

敬业是一种对事业全身心投入和不断追求的信念，是拼搏奋斗的动力，是事业成功的保证。教师的敬业是通过对教育、教学工作的极端负责任和对教育、教